



英格兰文学地理故事



张慧芳 张 培 编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英格兰文学地理故事



张慧芳 张培 编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英格兰文学地理故事 / 张慧芳, 张培编著. --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563-0167-6

I. ①英… II. ①张… ②张… III. ①英国文学—文
学欣赏 IV. ①I56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203822 号

本书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基金”项目资助(项目负责人: 张培)
外语人才培养与创新团队建设中赴英研修项目成果之一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 版 人: 钟会兵

地 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邮 编: 300191

电话/传真: (022) 23360165 (总编室)

(022) 23075303 (发行科)

网 址: www.tass-tj.org.cn

印 刷: 高教社(天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9.25

字 数: 326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写在前面

讲述英格兰地理文学故事的想法萌动于2012年的深秋。那是一个午后，明媚的阳光里略带寒意，两位对英国文学乃至英国文化有着浓厚兴味的几近中年的女子在袅袅的咖啡氤氲里谈论着文学与地理的重叠。一位旅英十载，几乎踏遍英伦三岛的文人故居，一位寒窗十载，苦读英国文学史与文学巨著，都迫切希望能把对英国文学景观的所见所闻和对英国文学故事的所读所感密切糅合，糅合成于闲散阅读中撷取一枚枚晶莹温润的文学珠贝的所谓“学术散文”。一年又半载之间，书中那些或燕语呢喃或鸿儒高谈般的文字诞生于明媚娇艳的春日、茂密浓深的夏日、古色苍龙的秋日、枯槁凋零的冬日。随着季节气候的变幻、笔者心绪的起伏，那一个个发生在古老而优雅的英伦土地上的文学故事也有了自己独特的风骨和容颜。然而，变幻的是作文时的笔触，是行文中的基调，不变的是文学故事和地理风景融合中的浓浓的人文气息！

随着旅行方式日益便捷，随着生活态度趋向洒脱，愈来愈多的国人走出国门游览世界，有许多旅者足迹遍及英伦岛，也有许多朋友边走边记录，撰写旅行日志、上传旅行照片，迷恋于英伦岛的自然美景，折服于英伦岛的人文古迹。然而，阅读了很多国人的英伦旅行日志之后发现，这些旅者在迷恋和折服之余，并不是特别知晓这美景和古迹背后所蕴含的历史脉络和文学故事，甚至以著述为稻粱谋的游记作家也只是游览表象，并没有深入其中。于是，我们能做的事情之一就是和大

家一起走进不列颠岛的自然或人文景观去探知它们背后的文学故事,首选英国文学发源发展最为密集的英格兰作为探究之首。《英格兰文学地理故事》这本书与其说是一种写作,倒不如说是一种诉说。这样的写作风格受感于中国作家马识途,他曾写道:“比起做一个写出经典之作的作者,我更愿意做一个为大众服务的说书人。”在学术意义上,这种“说书”的方式被称为“叙事学术”。美国生态批评学者司各特·斯洛维克曾写道:“我们不能让自己的学术研究退化成为一种干枯的、知识分子的高级游戏,毫无活色生香可言,根本脱离了实际经验。得同时去迎接世界和文学,找出两者的关联及交叉部分。在说故事的过程中分析、解释文学。”这样的叙事学术文本在国内国外不乏成功的范例,肯特·雷登的《为无形的风景绘制地图》就是典型例证,而国内的“叙事学术”印证者非易中天莫属,他曾写道:“学术著作当然不是小说、散文、随笔,但文笔,却完全可以成为随笔的、散文的、美文学的。”因而,《英格兰文学地理故事》这一成果有着文学创作风格的从容和率性,但也同时极力以一种治学严谨的态度、用一种娓娓道来的散淡文笔诉说一个个曲折动人的文学故事,融地理、文学、历史、翻译、作家研究等种种知识与内容为一体,以随笔或者讲故事的方式使之达到完美统一。

在汉语中,“英伦三岛”是对英国浪漫而诗意的称呼,但在英语中却没有与之对应的表达,倒是有 the British Isles 的说法,直译为“英伦诸岛”。在地理意义上,“英伦诸岛”包括大不列颠岛、爱尔兰岛以及其他六千多个小些的岛屿;在主权国意义上,“英伦诸岛”之上坐落着英国和爱尔兰两个国家。英国所拥有的是大不列颠岛、爱尔兰岛北部地区和其他的一些较小岛屿,而大不列颠岛又分为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三大部分;英国的正式的、全称的名字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具体而言,是由四个王国联合而成,分别是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和威尔士。但这种联合更多时候仅仅限于政治意义,其他情形下是非常松散的,在英民族特性界定中尤其是如此。一位英国学者说过,“英国人更可能与自己的区域和地方产生认同,而不是与整个国家本身产生认同”。这是英国地理对英国文学塑造的关键所在。英国文学史中,当要介绍一个作家或诗人的时候,首先要说他(她)是来自哪个岛屿或地区,并非简单地说“他(她)是英国作家或诗人”,比如中国读者熟知的剧作家萧伯纳,首先就说他是爱尔兰剧作家(a Irish playwright);再比如著名的爱情诗《红红的玫瑰》的作者彭斯,首先说他是苏格兰诗人(a Scottish poet)。但要说起英国文学中的英国景观,或者英国景观之于英国文学,仅仅按四个

王国或者按岛屿来划分就显得过于笼统或者粗线条,不利于对英国文学景观进行清晰的描绘,需要另辟蹊径。在行政区划(administrative geography)意义上,英格兰分为九个大区,威尔士分为22个单一管理区,苏格兰分为32个议会区,北爱尔兰包含26个区。在英格兰的九个区域中,每一个区域包含多个郡级实体区域,而郡级区域又有四个类别,分别是都市郡、非都市郡、单一管理区和大伦敦。在这四个郡级以下包含都市自治市(从属于都市郡)、非都市郡区(从属于非都市郡)、伦敦自治市、单一管理区。在这一级行政区划下又有最低级的行政区,即民教区(Parish Level)。本书在描绘英格兰的文学地理景观时,就按照这四级行政区划进行远观式和近景式的缕析。

当今,人们逃离喧嚣的冲动愈来愈强烈,其所涉足的角落愈来愈无所不及,其旅行的频度愈来愈密集。这一切的结果使得整个世界变得更加喧嚣躁动,随之而来的旅游开发、环境恶化使得大地已不再静谧,山川亦难保神秘。在此情形之下,“景观”不再单纯是一个被动的、世俗的普通名词,也不再是单纯愉悦感官、慰藉心灵的所谓风景。人们在欣赏“景观”到泛滥之后,开始审视、分析乃至研究“景观”,试图通过解读风景塑造的成因来实现从根本上研究社会、政治和经济历史。历史学者西蒙·沙玛的《风景与记忆》是这方面的典范,跨越了三个世纪和四个大洲的风景,从风景体验的视角挖掘人类文明中的深层文化记忆。

一方土地上所有得见的物质之总和即为景观,包括山川、江海湖泊、莽原及其生活在其中的各种动植物,也包括世代繁衍生息在这方水土上的人类所创建的田园和家园。在英语中,“景观”(landscape)的字面意思就是“被塑形的土地”(shaped lands),就是被自然之力和人类之力所共同塑造的一方水土之面貌。在此意义上,也就没有划分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之必要,因为空荡荡的山川早已被世世代代的文人骚客赋予了各种各样美学乃至经济的价值。依据一方水土所具有的人文价值,人们推出了“文化景观”这一概念。文化景观是人类对大自然进行活动的结果,反映的是一方水土的地理特征在其文化体系中所呈现的独特风貌。文学景观就是一种最富含人文气息和人类精神的文化景观。

景观之于文学,对于中国读者并非陌生。风景文学化几乎是中华民族的集体无意识,英语语言中习惯将美丽风景描写为“如画”(picturesque),而汉语语言中则使用如诗如画(poetic & picturesque)。中华美景自古被诗文塑造,尤其是唐诗。因唐诗之写景,所以导引我们寻觅山水所探之视角;又有一些景观的意蕴,也

恰好被唐诗呼唤出来,比如瀑布之壮观,非“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不能表述其意蕴。同理,英国的自然景观乃至人文景观所浸染的文学意味也自成一家,成为人文科学里一道独特的风景,比如华尔华兹与英国的湖区风景、勃朗特姐妹与高沼地、哈代与莽原、彭斯与高地。随着哲学社会科学的深入发展,景观与文学的联系也越来越紧密。从地理风貌入手解读和研究文学作品,或者以作家之视角来认知地理风景越来越引起世人的兴趣,甚至在英语世界的高校学科建设中,地理与文学已经自成一家,在交叉学科发展中一枝独秀。

不管是针对学术层面而言,还是从一般常识出发,英国景观的人文特征都不容忽视,正如人类学学者温迪·J.达比在《风景与认同:英国民族与阶级地理》中所说:不列颠身份的景色本质具有深刻的英国特征。没有哪个地方像英国,风景就是遗产;也没有哪个地方的风景不仅指涉景色和景观类型,而且具有本质性的民族美德的意义。在此意义上,英国文学景观关注的是文学世界与景观世界之间的关系,探究的是实体环境如何塑造着文学中的虚拟背景,从中揭示文学写作和文学阅读活动如何影响着人们对一方水土的认知和感悟。具体而言,英国文学景观的描绘直观地呈现出旅行与叙事之间的关联,有助于迫切回归自然的人们去发掘风景所蕴含的意味和情趣,同时使得人们在房舍田园的兴衰起伏中感悟其人文气息。

但愿,在英格兰地理文学景观的游走中,我们在心灵得到慰藉的同时人文素养也得到熏陶……

目 录

写在前面 1

第一章 大伦敦及其近郊郡县

大伦敦(Greater London)——英国文学中心	3
东萨塞克斯郡(East Sussex)——小熊维尼的故乡	15
西萨塞克斯郡(West Sussex)——雪莱诞生在这里	24
肯特郡(Kent)——七颗橡树	40
伯克郡(Berkshire)——“我们的村落”	63
萨里郡(Surrey)——踏翠寻芳黄杨山	74
牛津郡(Oxfordshire)——白马山与雀起乡	95
汉普郡(Hampshire)——英国文坛雌雄双星	108

第二章 英格兰东部郡县

艾塞克斯郡(West Sussex)——“一闪,一闪,小星星”	119
赫特福德郡(Hertfordshire)——“野孩子彼得”	132
贝德福德郡(Bedfordshire)——天路历程	150
萨福克郡(Suffolk)——湖畔仙子	156

第三章 英格兰西南部郡县

- 康沃尔郡(Cornwall)——英国阿 Q 的诞生与亚瑟王传奇 168
- 萨默塞特郡(Somerset)——故园风雨后 184
- 多塞特郡(Dorset)——哈代笔下的莽原 198
- 布里斯托尔(Bristol)——两个湖畔诗人 209

第四章 英格兰中部郡县

- 伍斯特郡(Worcestershire)——最美的树,樱桃树 221
- 沃里克郡(Warwickshire)——扑朔迷离的莎士比亚 229
- 林肯郡(Lincolnshire)——爵爷诗人的家产纷争 239
- 德比郡(Derbyshire)——垂钓碧溪上 248

第五章 英格兰北部郡县

- 北约克郡(North Yorkshire)——“葬花于花落之地” 263
- 西约克郡(West Yorkshire)——勃朗特家的姐妹花 274
- 坎布里亚郡(Cumbria)——湖与“湖畔诗人” 282

参考文献注解 298

后记 300

第一章

大伦敦及其近郊郡县

在曾经的英国中央地域统计命名法案中，英格兰被划分为 9 个地区，其中每一个地区包括多个郡县，每个郡县根据选举区域和行政管理又分为不同的区和单一管理区。英格兰的九个地区从北到南分别是：英格兰东北地区 (North East)、英格兰西北地区 (North West)、约克郡及亨伯地区 (Yorkshire and the Humber)、英格兰中东地区 (East Midlands)、英格兰中西地区 (West Midlands)、东英格兰 (East of England)、伦敦 (London)、英格兰东南地区 (South East)、英格兰西南地区 (South West)。2011 年，这 9 个地区的政府级行政虽然被废止，却为认知英格兰的地理区域提供了方便。本书重在讲述英格兰的文学地理故事，为了行文方便，故而大致上按照英格兰这 9 个地区划分来设置各个章节。首先，本书从大伦敦出发，因为这里是英国文学的核心圈；大伦敦之后，从其南部的东西萨塞克斯郡开始，以逆时针方向周游与伦敦紧邻的郡县；以大伦敦为中心画一个英国的文学故事圈之后，我们将从英格兰最西南端的康沃尔郡开始一路向东北方向行走，然后大致回归到英格兰 9 个地区所包含的郡县。每一地区可能会有小的偏离，这些小小的偏离将在每一章的开头解释清楚。在大伦敦近郊的郡县中，很多位于英格兰东南地区。英格兰东南部郡县包括：伯克郡、白金汉郡、萨里郡、东萨塞克斯郡、西萨塞克斯郡、汉普郡、牛津郡和怀特岛八个郡县，这些郡县也在大伦敦文学圈的辐射范围内，我们一并在此章讲述。

大伦敦(Greater London)——英国文学中心

以英国首都伦敦为中心向四周以放射状延伸的几个郡县被一代又一代的文人墨客塑造成英国文学的精华地带。毫不夸张地说,伦敦及其周围的这些地区是英国文学史上的“皇冠心脏”和“英国腹地”。鉴于这一地区在英国文学中的重要地位,我们就以伦敦为中心并以放射线的模式来开启英国文学地理景观之旅。^①无论是从自然风景还是从人文建筑来讲,大伦敦所拥有的文学景观既是最密集的也是意蕴最醇厚的。伦敦之于英国文学可谓源远流长,积淀深厚。自14世纪以来,多少文人骚客生于斯长于斯;又有多少异国他乡的踌躇满志但尚未成名的文学志士投奔于此、流连于此;一代代文豪对伦敦或讴歌或鞭笞或讥讽或爱恋。英国文学中的伦敦充满着万花筒般的奇妙与灿烂:英国诗歌之父、人文主义思想的信使乔叟在其传世名作《坎特伯雷故事集》笔下开篇就赞美了四月的伦敦东风吹香、春雨如霖、山野莽原抽枝发芽;维多利亚时期的小说大家狄更斯笔下的伦敦雾蒙蒙、雪飘飘,大街小巷都充满着崎岖的杳杳;浪漫主义诗人华尔华兹的黎明中的伦敦静穆绮丽;唯美主义先锋王尔德的夕阳西下的伦敦梦幻奇异。伦敦的文学景观远不止于此,甚至可以说,每一个知名的英国作家就对应一个独具风情的伦敦。我国英国文学研究专家王佐良曾在其散文《文学的伦敦,生活的伦敦》中写道:“曾经有多少

^①本书所使用的郡县名称依据英国《郡长法案1997》以及其后增补法案。



图1:狄更斯的书桌。就是在这张书桌上,狄更斯创作出很多为人熟知的作品,如《皮克威克外传》《雾都孤儿》等。这张书桌现在伦敦坎登区道蒂街(Doughty Street)49号的狄更斯博物馆内。狄更斯博物馆旁的48号是狄更斯在伦敦所有住所中幸存下来的唯一一所,狄更斯结婚后的第二年即1837年搬到这里居住了两年,期间他的小说创作正盛。张培拍摄。

英国作家写过伦敦?或者不如问:一部英国文学史上,有哪几个重要作家不曾写过伦敦?我走在伦敦的街上,似乎听到过去英国文学作品中某些词句、某些段落的回响。似乎莎士比亚、琼生、狄福、约翰荪、盖依、狄更斯、济慈都在说话,还有小品文大家兰姆,还有20世纪写意识流小说的维吉尼亚·伍尔夫,等等。”

简况 坐落在奔流不息的泰晤士河畔的伦敦是英国的首都,属于一级行政区划,其行政名称为大伦敦,是由伦敦及其周围的卫星城镇所组成的大都会区,共包括30多个区(districts)。大伦敦又分为内伦敦(Inner London)和外伦敦(Outer London)。内伦敦是指包括伦敦城、西敏寺、格林尼治、坎登区等在内的18个核心城区,这18个区之外的地方就是外伦敦。内伦敦的核心是伦敦城(City of London),因其面积正好1平方英里(2.6平方公里),所以伦敦城也被当地人称为“平方英里”(the square mile)。公元1世纪,罗马人入侵大不列颠岛并把其纳入罗马帝国的一个省份,伦敦城就是当时罗马人建造的,其后400年间一直是罗马帝国在海外的

一个重要的商贸活动场所。从中世纪到 16 世纪,这一贸易活动中心开始扩展壮大,其区域越过伦敦城城墙,沿着泰晤士河一直扩展下去,直到当时的维斯特敏斯特村落;富人显要者聚集于此,不断地在河流两岸买地建宅;当时的英国皇家宫苑就建造于维斯特敏斯特。因此,伦敦城和维斯特敏斯特成为现今大伦敦地区两个最为古老、最为著名的自治城市。

游走在一个城市的街头,我们需要满怀着文学的思绪、带着文学的眼光,去打量那些积淀了厚重文学意蕴的街景和建筑。在旅游圈内流行一个说法:“到欧陆看 Church(教堂),到英伦看 House(房屋)。”在伦敦,一座不起眼的房子也可能就是名家故居,哪怕某个作家只在这里住过一两年甚至暂时落脚了一两个月,它也因此而受到保护和尊敬;抑或某座建筑墙上的一块石板也是文学名胜,因为某位大作家曾经趴在上面写下了某句经典诗行或者某部经典巨著的段落。伦敦就是文学的伦敦,故事多如繁星,我们只能选取几个地方以窥得全豹。

内伦敦的区(在这里给出文学景观中最核心的几个区):1. 伦敦城(City of London);2. 西敏寺(City of Westminster);3. 肯星顿和切尔西区(Kensington and Chelsea);11. 坎登区(Camden)

布卢姆茨伯里(Bloomsbury) 位于内伦敦的西北角,介于尤斯顿路(Euston Road)和候尔本(Holborn)之间,行政上属于坎登自治市(Camden)的管辖范围。布卢姆茨伯里在 17 世纪至 18 世纪之间由贵族拉塞尔家族开发建成时尚高端的住宅区,一直以来是文人学者和英国上流社会的聚集地。在文化上,这一地区内有大英博物馆、皇家戏剧艺术学院、伦敦大学、伦敦大学学院、英国医学协会等,是伦敦的文化中心、教育中心和医药卫生中心。在景观上,这一地区以其众多排列有序的花园式广场著称。花园广场是伦敦别具特色的高档住宅建筑风格,其格局特点是:以开阔宽敞的花园为中心,围绕花园四周坐落着古典雅致的建筑;花园内有修剪整齐的大面积的草坪,草坪四周或者建筑近旁种植着各种花草树木;声名显赫的诗人和作家们或曾在花园内闲坐畅聊,或在周围的建筑内著书立说,比如诗人叶芝曾和传记作家斯特拉齐在布卢姆茨伯里广场的花园长椅上畅聊文学;菲茨罗伊广场 29 号的住宅曾是布卢姆茨伯里派的聚会场所;现代主义诗人艾略特(T. S. Eliot)曾作为 Faber and Faber 出版社的编辑在拉塞尔广场的一座建筑里工作;狄更

斯在其文学创作高峰期的6年间曾居住在塔维斯洛克广场的塔维斯洛克宅(Tavistock House);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华尔华兹、美国先验主义哲学家和诗人艾默生,还有很多其他著名作家都曾在布卢姆茨伯里区的各个广场留下了足迹和身影。

在这些花园广场中,文学渊源最为深厚的当属戈登广场(Gordon Square)。如今的戈登广场位于伦敦大学的中心地带,当年的“布卢姆茨伯里派”中的成员就居住在戈登广场里面或者附近的寓所内。英国现代主义文学流派“布卢姆茨伯里派”(Bloomsbury Group)因其成员大多居住并聚会于布卢姆茨伯里地区而得名。稍微讲一讲这个学派的来历。20世纪初(大约在1905年左右),在大英博物馆附近的布卢姆茨伯里街上有座房子,房子里经常高朋满座,高谈阔论着文学、艺术和学术。房子的主人是英国思想史家莱斯利·斯蒂芬(Leslie Stephen)的两个女儿和两个儿子,都是当时颇有名声的艺术家或学者;四兄妹中的妹妹就是英国著名意识流作家兼文学评论家弗吉尼亚·伍尔夫(Virginia Woolf),其丈夫是当时著名的社会学家莱昂纳特·伍尔夫(Leonard Woolf),而座上客中有经济学家凯恩斯(John Maynard Keynes,代表作有《论货币》《人物小传集》等)、传记作家利顿·斯特雷奇(Lytton Strachey,其成名作是《维多利亚名人传》,其传记作品被伍尔夫称为“新传记”)、小说家福斯特(E.M. Forster,代表作是《印度之行》);此外,还有艺术史家、艺术评论家;这些人或多或少地都与剑桥大学有着关系,也全都奉行剑桥哲学家摩尔(G.E. Moore)所说的:“最有价值的东西是人与人之间交往的乐趣和物质生活的生活……这两者是社会进步的最终目的,也是合理的目的。”

汉姆斯特德(Hampstead) 和布卢姆茨伯里一样都位于伦敦北部,行政上归坎登自治市管辖,俗称哈姆斯特德村(Hampstead Village);在文化意义上,汉姆斯特德更为包罗万象,是文学、音乐、戏剧、艺术、宗教等一切和高端人类思想境界有关的事物和概念的诞生地和聚集地。汉姆斯特德北有贝尔赛思公园(Belsize Park,是“二战”时从德国来的犹太人的聚集地,英国小说《清晨的礼物》就是以此地为背景而展开的)、西有海格特公墓(Highgate Cemetery,卡尔·马克思及其家人就长眠于此,英国19世纪伟大的女小说家乔治·艾略特也埋葬在这里)、内有汉姆斯特德公园(Hampstead Heath)。汉姆斯特德公园值得特别一提。Heath一词的意思是“石楠树、长满石楠树的地方”,在英伦岛内Heath特指气候较为凉爽、潮湿的高地,非常适宜石楠树的生长。Hampstead Heath的意思是“汉姆斯特德荒地”或“汉姆斯特德高地”,是伦敦市内一座历史悠久的大公园,占地达790英亩。这座公园内,山丘

谷地错落有致,地形连绵起伏;绿地、湖泊、小山、森林,应有尽有,每逢天气晴朗之日,草地上满是沐浴日光的人们;站在园内的国会山(Parliament Hill,国会山 68 号寓所曾是英国女权作家兼诗人 Anna Wickham 的居所,尽管她在文学界的名声不太好,但她的家却是当时著名作家和画家的聚集地)山顶可以俯瞰伦敦全景。简言之,汉姆斯特德公园里有着一美妙绝伦的乡村风景,是少有的闹市中之净土;漫游其间,人的身心得到陶冶和升华,不知道孕育和激发了多少文人墨客的文思和灵感。

汉姆斯特德的英语原名 Hampstead 与现代英语中的 Homestead 属于同源词汇,含义是“家宅、宅邸”,真是名如其意,汉姆斯特德从古至今都是富人云集之地,也是文人艺术家汇集之所,有着文学和戏剧的伟大传统。汉姆斯特德是传统的戏剧中心,有着著名的三大剧院:汉姆斯特德剧院(Hampstead Theatre)、五音步剧院(Pentameters Theatre)和新终结剧院(New End Theatre),每天都上演着英国古典的和现代的经典剧目;哈姆斯特德各式教堂密布,有着著名的“教堂一条街”(Church Row),是英国名流徜徉的地方;汉姆斯特德是传统的文学中心,有着著名作家和诗人的家庭博物馆,最为著名的就是英国浪漫主义诗人济慈的家庭博物馆(John Keats House Museum)和直接影响了英国乃至世界现代主义文学诞生的心理学家弗洛伊德的博物馆(Freud Museum)。但还远不止于此。获得 1932 年诺贝尔文学奖的英国作家约翰·高尔斯华绥从 1918 到 1933 年逝世前都住在汉姆斯特德的林荫舍(Grove Lodge),在这里创作了诺奖作品《福尔赛世家》(*The Forsyte Saga*)三部曲的大部分及其续集《现代喜剧》(*A Modern Comedy*);《美丽新世界》的作者、英国著名人文主义者奥尔德斯·赫胥黎、英国现代主义短篇小说女作家凯瑟琳·曼斯菲尔都曾生活在这里;汉姆斯特德是 D.H.劳伦斯的伤心之地,在这里他的小说《彩虹》的出版遭到压制致使他移民美国,当时他曾痛苦地说道:“我对英格兰的书写就此结束(It is the end of my writing for England)。”英国文学与汉姆斯特德的情缘还在持续,20 世纪 80 年代甚至产生了一种以汉姆斯特德命名的小说,即汉姆斯特德小说(Hampstead Novel)。据说(学界尚未有定论),这类小说的故事情节通常是:某中年男子在某一天突然意识到当下过的生活无聊乏味之极,之后就开始寻求刺激性生活,比如创造点儿艳史、吸点儿毒品;但几经曲折几经荒唐,终于明白过来:任何改变都是无聊的,最好还是回到原有的生活轨道以求得内心的安慰与平静。这类小说的很多作者住在汉姆斯特德,抑或汉姆斯特德为故事展开的背景,这大概是“汉姆斯特德小说”得名的最主要原因吧。这类小说能否丰富或壮大

汉姆斯特德的文学声名还有待时间的检验,但从某种意义上说,汉姆斯特德与英国文学的过去、现在以至将来都有着割舍不断的联系。

维斯特敏斯特(Westminster) 威斯敏斯特市,又称西敏市,位于伦敦市的西南边,坐落在泰晤士河北岸,是英国大伦敦的又一个伦敦自治市,是英国的行政中心所在地,英国国会威斯敏斯特宫就坐落于此。这个城市的命名与西敏寺有关,原意指西敏寺周围的地方。伦敦著名的剧院区——西区(West End,汉姆斯特德市的New End 剧院的命名就基于 West End)大部分都位于威斯敏斯特市境内。威斯敏斯特市最著名的文学景观莫过于西敏寺的“诗人之角”了。西敏寺是 Westminster Abbey 的意译,也直译作威斯敏斯特教堂。在英语中,西敏寺的真正名称是“位于威斯敏斯特的圣彼得牧师团教堂”,俗称为威斯敏斯特教堂,在中文中也被称作威斯敏斯特大教堂,英国国教教堂。这里注意要与另一个教堂区分开来,即威斯敏斯特天主教大教堂,也是罗马天主教教堂,其英文名称是 Westminster Cathedral。

西敏寺是一座巍峨的哥特式大型教堂,自古以来是英国君主加冕登基的地方(名噪一时的电影《国王的演讲》中的重要场景之一就是西敏寺的加冕仪式),这里也是英国皇室成员举行葬礼并安葬的地方。西敏寺在英国文化发展中一直到19世纪都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这里曾经是除牛津和剑桥之外英国最重要的学术重镇,钦定版《圣经》《旧约》的前三分之一和《新约》的后二分之一就是在这里被翻译成英文的,而这部钦定版《圣经》直接影响了英国民族语言的发展,同时在英国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在西敏寺最为知名的文学景观还有“诗人之角”。诗人之角位于西敏寺的南耳堂(South Transept,就是教堂十字翼型的南端),它的形成纯属偶然,其最初的渊源与埋葬在这里的诗人的文学地位毫无关系。第一个安葬在这里的是英国文坛鼻祖、诗坛圣人杰弗里·乔叟,但并非是其文学成就及《坎特伯雷故事集》的文学魅力,而是基于以下三条理由:(1)乔叟生前曾担任过皇室建筑大臣,而作为皇室活动重要场所的西敏寺在乔叟出生之前及其死后很久都一直在重建;乔叟作为建筑大臣恐怕在西敏寺重建中做了不少贡献;(2)乔叟生前一直居住在西敏寺的管辖区,也就是说他的户籍抑或教籍所在地是西敏寺,而当时英国基督徒的葬身之地是按照其户籍或教籍划片的;(3)他的非常富有的妻子费丽帕与王室沾亲带故,与皇室有裙带关系。当时乔叟的遗体是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的北耳堂东侧廊的一个很不起眼的墓穴里。和乔叟同时代的文学家高厄死后被埋葬在现在的索斯沃克大教堂(当时是一座小隐修院的教堂,高厄生前在